

6. “绩溪县东风等 4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”项目。

(1) 项目概述。完成 4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；工程无质量问题；到 2023 年底完成投资比例 100%；成本单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；保护耕地面积 0.41 万亩；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 0.25 万人；工程能够良性运行，达到设计使用年限；工程建成后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0% 以上。

(2) 立项依据。皖财农【2023】123 号。

(3) 实施主体。绩溪县农业农村水利局。

(4) 起止时间。2024.01.01-2024.12.31。

(5) 项目内容。完成水库除险加固、工程无质量问题、保护耕地面积 0.41 万亩、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 0.25 万人等。

(6) 年度预算安排。536.0 万元。

(7) 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 年度)

项目名称	绩溪县东风等 4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[051]绩溪县农业农村水利局	实施单位	绩溪县农业农村水利局	
项目来源	本级申报项目	项目期	1 年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536.00	
	其中:财政拨款		0.00	
	上年结转		536.00	
	其他资金		0.00	
年度目标	完成 4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;工程无质量问题;到 2023 年底完成投资比例 100%;成本单价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;保护耕地面积 0.41 万亩;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 0.25 万人;工程能够良性运行,达到设计使用年限;工程建成后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 90%以上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水库除险加固	4 座
		质量指标	工程是否有质量问题	无
		时效指标	截止年底完成投资比例	100%
		成本指标	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	是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护耕地面积	0.41 万亩
		社会效益指标	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	0.25 万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涉及	不涉及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	是
	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		是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